

中工网公告

河南省永城市人民法院评估报告送达通知书

王艳玲：

关于艾相珍、陈嫚与李昆明、赵宝海、王艳玲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院依法委托河南润广达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你名下的河南省永城市光明路南，雪枫路东（房产证号：房权证永房字第201003872号）一楼，（房产证号：房权证永房字第201003873号）三楼两处房产进行了价格评估，河南润广达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作出豫郑润广达评字[2025]X第050041A号、豫郑润广达评字[2025]X第050042A号，评估价格为26.07万元、14.85万元，现向你送达上述评估报告，如对评估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院提出，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权利。

中工网
公告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02日中工网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工网公告”下载)